

##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于2025年4月2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及2025年5月22日《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近日，公司子公司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生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民生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1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51756V)

2	产品代码	SDGA251756V
3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4	认购金额	康弘生物认购人民币20,000万元整
5	挂钩标的	欧元对美元汇率
6	成立日	2025年06月19日
7	到期日	2025年09月30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8	产品收益	<p>在不发生风险揭示书所述之风险且客户未发生违约支取等违约情形的前提下,客户产品收益如下确定:</p> <p>年化收益率=1%+1.06%×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02,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0402]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北京时间下午15:00彭博BFIX界面显示的欧元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交易日指彭博BFIX界面公布价格的日期。</p> <p>本产品仅保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不保证超出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对于无法获得超出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p>
9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0	关联关系说明	康弘生物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 11 产品风险揭示

11.1 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产品运行期间,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市场未按照产品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将仅获得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

11.2 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在产品期限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11.3 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产品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产品未能

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成立前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产品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成立，客户可能面临投资本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1.4 政策风险：本产品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发行、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产品造成重大影响，影响本结构性存款的投资运作和收益；

11.5 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可能提前终止，客户收益可能低于参考收益；

11.6 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客户权益须知》中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通过相关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客户签署结构性存款合同即视为其已认可并知晓银行信息披露渠道；如客户怠于或未能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此外，客户预留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银行，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银行将可能在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因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但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11.7 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民生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1.8 干扰事件风险：如果挂钩标的价格因干扰事件或其他市场特殊事件影响而无法获得，则银行将根据自身判断并依照诚信原则及商业合理惯例确定挂钩标的价格。

## 二、风险控制措施

### (一) 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

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26.65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0	2025年05月30日	2025年12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00	2025年05月30日	2025年12月3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	2025年06月03日	2025年09月01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	2025年06月06日	2025年12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00	2025年06月06日	2025年12月3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5年06月06日	2025年09月0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	2025年06月07日	2025年09月0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500	2025年06月09日	2025年12月3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平安银行成都顺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	2025年06月13日	2025年12月12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5年06月14日	2025年09月12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5年06月19日	2025年09月3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决议；
- 3、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客户权益须知、产品协议书和业务受理单。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